

# 惠安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惠农综〔2023〕12号

## 关于下达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印发〈关于坚持和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委组通〔2019〕31号）、《泉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2022年度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2〕1068号）文件要求，及《关于增加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投资的请示》（惠农〔2023〕36号）和县领导批示，安排螺阳镇锦丰村等27个试点村（附件1）各10万元补助资金，共计270万元。其中市级补助资金94.5万，县级175.5万，县级资金由2023年度县级财政预算巩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资

金拨付。该笔资金由惠安县农业农村局拨付至各相关镇，再由各相关镇拨付至各试点村，由各试点村拨付至惠安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将资金和绩效目标（附件 2）下达给你们，请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收益管理按照惠安县《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管理规定》。

- 附件：1.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 惠安县 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名单

惠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4 月 28 日



---

惠安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4 月 28 日印发

附件 1

## 惠安县 2021 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名单

(共 27 个)

乡镇	村名
螺阳镇	锦丰村、五音村、尾透村
黄塘镇	谢厝村、前郭村、后郭村、后店村
紫山镇	半岭村、光山村
山霞镇	田墘村、埭透村、东莲村
涂寨镇	灵山村、庄内村、大厅村、塔上村
东岭镇	三村村、彭城村、小坵村、石井村
净峰镇	湖街村
小岞镇	螺山村、南赛东村、新桥村
辋川镇	许厝村、下江村、后许村

附件 2

##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村级集体经济补助资金			
资金情况 (万元)	各相关村补助金额	10		
年度目标	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相关村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数	≥1 个
		质量指标	相关村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水平	有所提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0.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基层党组织凝聚力	有所增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村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经验	可推广复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0%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0%